(上接C66版)

异地工程项目方面,内蒙古通辽项目完成2.5万吨/日污水处理扩建项目、5万吨/日中水处理扩容项目,均已进入商业运营。浙江兰溪项目完成提标改造,已完工试运行。本地工程项目方面,水务公司投入5,800万元改造46个片区的陈旧管网,破除水质隐患,惠及14.6万户家庭;市场投入1,600万元改造7个农贸市场,进一步改善市场经营环境,提升市民购物体验。

落实防疫工作部署

疫情期间,水务公司员工日夜坚守一线,守护安全优质放心水,全力切断污水粪口传播途径,并联同公用工程,以专业力量四天时间打通中山版“火神山”医院的供水通道。市场公司配合政府部门制定了《疫情蔬菜稳供应应急预案》,建立应急供应链,稳定农产品供应,确保物价平稳。名城科技派出保洁员超15万人次,各类保洁车5.7万车次,安排专业人员优先收集和焚烧处置潜在的危险的医疗废物。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208.8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公司净资产140.75亿元,资产负债率为31.11%,净资产收益率为10.12%。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3亿元,同比下降1.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5亿元,同比增长31.38%,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7亿元,同比增长26.0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水	675,054,427.28	432,469,518.67	35.94%	-4.64%	-20.93%	13.20%
污水、废液处理	284,679,767.93	175,045,900.04	38.51%	78.27%	65.76%	4.64%
市场租赁业	197,359,730.82	87,895,703.53	55.46%	-4.34%	1.72%	-2.65%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182,692,749.15	103,376,894.02	43.41%	154.28%	88.93%	19.57%
环卫收入	205,571,530.46	167,127,082.10	18.70%	5.07%	-2.51%	6.32%
工程安装收入	438,644,059.34	349,229,452.63	20.38%	-14.41%	-9.77%	-4.1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2020年4月23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将因转让商品或提供污水处理、环境卫生管理、客运等服务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公司将与建造合同相关的一些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或年初尚未完成全部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自“应收账款”、“存货”重分类转入“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

A、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424,275,453.32	13,382.75	354,967,314.51	13,382.75
存货	235,471,304.64		104,013,952.91	
合同资产			217,810,774.64	
预收账款	516,731,952.14	39,902,020.92	40,421,841.41	39,902,020.92
合同负债			493,270,914.70	
其他流动负债	10,029,311.62		10,113,791.75	

B、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应收账款	509,524,091.59	219,268.01	509,524,091.59	219,268.01
存货	136,926,186.94		376,378,683.24	
合同资产	239,452,496.30			
预收账款	30,869,360.87	23,918,137.75	729,474,563.79	23,918,137.75
合同负债	697,986,571.15			
其他流动负债	17,723,227.06		17,104,595.29	

b、对2020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1-022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下午2:3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设在公司6楼会议室。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0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人,实到7人,董事温振明先生因工作原因,特委托董事陆奕燎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74,779,190.61元(2021年4月12日审计初稿数)。经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923,648,084.31元,根据《公司章程》(2018年10月)第一百六十八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020年底母公司法定公积金737,555,675.50元,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50%,2020年度母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本年未分配利润为923,648,084.31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4,877,419,767.67元,减去母公司分配的2019年度利润368,777,837.75元后,2020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5,432,290,014.23元。

公司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13,031,178.2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5,019,258,835.9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联董事陆奕燎、温振明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非关联董事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1-029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年审会计师。

8. 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听取《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上述9项议案中,议案2已经公司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核通过,除议案2外其它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披露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21年4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需填好附后的《股东登记表》,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至5月18日

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

3.登记地点: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持股凭证。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曼妮、申瑾

电话:0760-89886813、0760-89889056

传真:0760-88830011(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电子邮箱:yumn@zpug.net、shenj@zpug.net

地址: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28403

6.会议费用: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85”,投票简称为“公用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日上午9:15—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账户号: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2021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部分行使表决权请特别注明)。

委托人名称(签章):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1-023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下午5:00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设在公司6楼会议室。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晖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74,779,190.61元(2021年4月12日审计初稿数)。经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923,648,084.31元,根据《公司章程》(2018年10月)第一百六十八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020年底母公司法定公积金737,555,675.50元,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50%,2020年度母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本年未分配利润为923,648,084.31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4,877,419,767.67元,减去母公司分配的2019年度利润368,777,837.75元后,2020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5,432,290,014.23元。

公司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13,031,178.2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5,019,258,835.9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21-02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关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15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62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获准非公开发行73,481,564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2元,共募集资金883,248,399.2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56,750,782.77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10月28日。上述资金已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及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1290253号验资报告。

2.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减:本年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购买理财产品	
856,750,782.77	64,838,502.46	705,826,117.48	24,292,610.65	180,000,000.00	11,470,557.1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856,750,782.77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64,838,502.46元,减除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730,118,728.13元,减除购买理财产品18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剩余11,470,557.10元。

(二)关于2020年度公司债券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17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97号文《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获准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共募集资金1,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95,000,000.00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19年3月5日。上述资金已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投入995,315,106.55元,其中:偿还银行借款累计800,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额为195,315,106.55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累计收入净额1,827,023.58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511,917.03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15年7月2日经公司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11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联席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和兴业银行中山分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平安银行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1日、2017年9月27日召开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鉴于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14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由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开设一个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11月20日,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中山分行以及联合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11,470,557.10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余额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396000100100666888	1,960,144.30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760900062910733	351,323.12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	11014836530999	9,159,089.68
合计		11,470,557.10

(二)2020年度公司债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2017年9月5日,公司第12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处理有关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开立本次公司债专项资金账户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开立本次公司债专项资金账户相关具体事宜。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及分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债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1,511,917.03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余额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396000100100686861	1,511,917.03
合计		1,511,917.03

报告期,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本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净额				85,675.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9.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256.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011.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81%							
一、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	48,363.59	33,840.19	474.80	22,635.81	11,204.38	66.89%	2019-7-28	4706.84	-	-
其中:1. 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否	12,475.73	12,475.73	436.55	9,625.05	2,850.68	77.15%	2015-10-30	2406.13	是	否
2. 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是	19,323.40	4,800.00	-	3,527.77	1,272.23	73.50%	2019-7-28	267.95	否	是
3. 农产品交易中心三期	否	16,564.46	16,564.46	38.25	9,482.98	7,081.48	57.25%	2019-7-28	2032.76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二、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否	18,978.79	18,978.79	1,954.46	15,466.57	3,512.22	81.49%	2018-7-1	-109.35	否	否
三、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是	12,732.70	-	-	-	-	-	-	-	-	是
四、补充流动资金	-	5,600.00	5,600.00	-	5,600.00	-	100.00%	-	-	-	否
五、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是	-	28,605.97	0.00	29,309.49	-703.52	102.46%	2020-1-31	7,240.51	是	否
合计	-	85,675.08	87,024.95	2,429.26	73,011.87	14,013.08	-	-	11,838.00	-	-
未达到预计效益或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说明: (1)二期项目为一栋四层半的商业楼,其经营策略主要结合前期规划和内外部实际情况综合确定,从目前经营策略考虑,一楼已成功招租;二、三楼拟建成电商产业园,其中三楼已成功招租,二楼正逐步开始招商工作;四楼及五楼为办公区域,属配套设施,不产生收益; (2)受疫情影响2020年2月、3月及6月免租,收入减少。 2. 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说明: 黄圃项目合同签订的租金收入为逐年递增模式,自2018年6月开始正式确认租金收入,2020年度因疫情影响,2月、3月以及6月免租,造成收入金额减少,故截止2020年12月31日暂为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因当地政府改变规划定位导致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凤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 2.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档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28,605.97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的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二期、三期)、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已完工,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 (1)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投资严控工程造价,预计较立项结余约2800万元,目前,该项目剩余约5万元的工程质保金未付款,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2)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因正在办理结算未确定结算金额,故结余金额暂时无法预计。 (3)农产品交易中心二、三期项目因正在办理结算未确定结算金额,故结余金额暂时无法预计。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余下的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项目进度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报告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注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85,675.08万元与调整后投资总额87,024.95的差异1,349.87万元系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原募集资金的理财利息收入,相关披露文件见中山公用公告“2017-048”、“2017-050”。

注3:根据2017年9月27日召开的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应使用募集资金28,605.97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29,309.49万元,累计投资额超出703.52万元,此部分资金为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并用于投资建设使用。

2.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月5日,公司2016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议和2016年第1次临时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10,721.73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11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8,369.64万元,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2,337.57万元,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14.5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4041290265号”鉴证报告。

3.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2020年第1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公告内容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报酬确定方式
广发银行	广发银行三个月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4,000.00	2020年12月18日	2021年3月18日	3.20%	保本保收益型
广发银行	广发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3,000.00	2020年12月17日	2021年3月22日	3.00%	保本保收益型
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六个月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11,000.00	2020年12月18日	2021年6月18日	3.30%	保本保收益型
合计	-		18,000.00	-	-	-	-

(二)2020年度公司债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净额				99,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531.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一、偿还银行借款,优化公司负债结构	-	85,000.00	85,000.00	0.00	80,000.00	5,000.00	94.12%	-	-	-	否
二、补充流动资金	-	14,500.00	14,500.00	0.00	19,531.51	-5,031.51	134.70%	-	-	-	否
合计	-	99,500.00	99,500.00	0.00	99,531.51	-31.51	-	-	-	-	-
未达到预计效益或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说明书明确:“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对具体偿还计划进行调整,灵活安排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事宜。” 在偿还银行贷款范围中,中信银行0.5亿元贷款于2019年3月4日到期,而募集资金于3月6日到账,到账后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后方可使用资金。募集资金可使用时间晚于该部分银行贷款到期时间,在银行贷款到期时,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偿还。“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0.5亿元资金归还偿还银行贷款的自有资金”,符合募集资金说明书明确的资金使用调整规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2020年公司债募集资金净额99,500.00万元,累计投入99,531.51万元,差异31.51万元,为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2,732.70万元,占募集资金投入比例为14.86%,已总计投入14.52万元。公司将“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12,732.70万元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598.42万元,共计13,331.12万元用于新项目“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中已投入的14.52万元。

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计划投入19,323.40万元,占募集资金投入比例为22.55%,包含果蔬交易大棚、商业街、酒店等及相关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截至2017年8月31日,已总计投入2,678.35万元。因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取消了“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经重新立项后总投资为4,800万元。公司将重新立项后减少的募集资金14,523.40万元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751.44万元,共计15,274.84万元用于新项目“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新项目已取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透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粤发改资环函【2017】3510号)及已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中环建书〔2017〕0047号)。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募集资金仍投向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与公司主业发展相悖的情况。

上述事项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的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2017年9月27日召开的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28,605.97	0.00	29,309.49	102.46%	2020-1-31	7,240.51	是	否
合计	-	28,605.97	0.00	29,309.49	-	-	7,240.5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一、变更原因: 1、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因当地政府改变规划定位导致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凤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 2、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档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东凤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28,605.97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二、决策程序: 1. 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 2. 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 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2017年第14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决定由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开设一个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信息披露情况: 1. 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年第3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以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 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3. 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二)2020年度公司债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2020年度公司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